

证券代码：603569  
债券代码：11351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公告编号：2024-023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国际汽车滚装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 及孙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香港长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懋公司”）拟以计划购买的国际汽车滚装船作为租赁物，与JIAYUAN INTERNATIONAL SHIP LEASE CO LIMITED（以下简称“JIAYUAN”）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计划总金额4,602万美元，租赁期限48个月。
- 被担保人名称：海懋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拟为海懋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5,322万美元的不可撤销的无条件责任保证担保；截至目前，公司为海懋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海懋公司为项目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及担保事项概述

为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海懋公司拟以计划购买的国际汽车滚装船作为租赁物，与JIAYUAN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计划总金额4,602万美元(人民币约

32,594.59万元，暂按2023年12月31日汇率折算），租赁期限48个月。相关的购买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三级子公司购买国际滚装船的公告》（2024-021）。同时公司拟为海懋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5,322万美元（包含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人民币约37,694.13万元，暂按2023年12月31日汇率折算）的不可撤销的无条件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国际汽车滚装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孙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JIAYUAN INTERNATIONAL SHIP LEASE CO LIMITED

（1）成立时间：2016/3/2

（2）注册资本：HKD1.00

（3）注册地址：1/F, Far East Consortium Building, 12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Kong

（4）主要人员：董事范琳娜、龚猛、吴雪晨

2、JIAYUAN是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

## 三、融资租赁及担保主要内容

### 1、租赁情况

（1）出租人：JIAYUAN INTERNATIONAL SHIP LEASE CO LIMITED

（2）承租人：海懋有限公司

（3）租赁物：一艘6200RT的PCTC船（现船名：HOEGH KOBE，IMO编号：9330616）

（4）租赁方式：融资租赁

（5）租赁期限：48个月

### 2、担保情况

（1）债权人：JIAYUAN INTERNATIONAL SHIP LEASE CO LIMITED

(2) 保证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HONGKONG CHANGJIU CO., LIMITED,

(3) 担保金额: 不超过5,322万美元

(4) 担保方式及范围: irrevocably and unconditionally guarantees (as primary obligor and not merely as surety) to the Owner the due and punctual performance by the Charterer of all its/their respective obligations, duties and liabilities under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Charter and the other Transaction Documents to which it is a party and payment on the due date of all sums payable now or in the future to the Owner by the Charterer thereunder or in connection therewith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any amount payable by way of liquidated and/or unliquidated damages for breach of any of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the Charter and the other Transaction Documents to which it is a party) when and as the same shall become due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under any final un-appealable judgment for damages) or as the case may be, liable, for the performance by the Charterer according to the terms of the Charter and the other Transaction Documents to which it is a party;

If and whenever the Charterer shall (after the expiry of any applicable grace period in the Charter or the other Transaction Documents to which it is a party) be in default in the payment of any sum whatsoever under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Charter or the other Transaction Documents to which it is a party, the Guarantor will pay such sum on written demand as if it were the principal obligor.

不可撤销地无条件地向船东保证(作为首要债务人而非仅为保证人), 承租人应按时履行其/他们各自在本租船合同项下或与本租船合同和其他交易文件有关的义务、责任和责任, 并在到期日支付承租人现在或将来在租约下或与其相关的应付给船东的所有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违反租约和其它交易文件的任何条款和条件的违约金和/或未清偿的损害赔偿金), 或根据情况, 承租人根据租约条款和其它交易文件履行其/他们的义务;

无论何时承租人(在承租人作为一方的租船合同或其他交易文件中任何适用的宽限期届满后)拖欠支付承租人作为一方的租船合同或其他交易文件项下或与之相关的任何款项, 担保人应作为首要债务人将按书面要求支付该款项; 以及无论何时如果承租人未能履行其在本租船合同或其他交易文件项下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义务, 担保人应作为首要债务人将根据书面要求履行该等义务;

(5) 担保期间: Commencing on the date of execution of this Guarantee and Indemnity and terminating upon full and final payment of all moneys

payable by the Obligors under the Transaction Documents.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交易文件项下债务人及担保人应付的所有款项最终全额支付之日终止。

3、实际总金额、实际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售后回租的具体内容,以及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海懋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 2024-2-2

(2) 注册资本: 10,000 HKD

(3)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观塘兴业街 23 号实业大厦 10 楼 1006 室

(4) 主要人员: 董事: 闫超

(5) 股东情况: 香港长久持有 100% 股权

2、海懋公司为项目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财务数据均为 0,其股东香港长久财务数据如下: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8,093.71 元,总负债 22,669.77 元,净资产 145,423.94 元,2022 年全年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 -503,602.81 元(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26,366,294.51 元,总负债 42,090,633.03 元,净资产 84,275,661.48 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75,457,257.53 元,净利润 82,500,760.49 元(未经审计)。

#### **五、本次融资租赁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海懋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旨在增强资产流动性,优化筹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海懋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

#### **六、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海懋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业务需求,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被担保人为公司三级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 七、审核意见

### 1、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购买国际汽车滚装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孙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优化筹资结构、增强资产流动性，对公司及三级子公司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海懋公司为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融资租赁业务及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购买国际汽车滚装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孙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购买国际汽车滚装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孙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提供担保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意见

本次购买国际汽车滚装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孙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根据公司三级子公司经营业务需要及资金状况所进行的，有利于增强资产流动性、优化筹资结构，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购买国际汽车滚装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孙公司为三级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控股子公司)总额为7.84亿元，实际担保余额为7.73亿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9.94%，其中：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实际担保余额为0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以上均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